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 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聯合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 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XINYI AUTOMOBILE GLASS HONG KONG ENTERPRISES LIMITED

信義汽車玻璃香港企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328)

持續關連交易及風電場管理協議公告



#### XINYI GLASS HOLDINGS LIMITED

# 信義玻璃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68)

風電場管理協議 自願公告

信義玻璃董事會及信義香港董事會宣布,風電場管理協議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六日訂立,據此,承包商已同意就營運風電場提供管理服務,初步年期自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六日起至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止。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在發行人層面上為信義香港的關連人士。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亦於信義玻璃已發行股本中擁有合共 59.4% 權益,而信義玻璃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信義節能(蕪湖)持有風電場擁有人之 82.0% 股權。因此,風電場擁有人作為控股股東的聯繫人士亦為信義香港的關連人士。風電場管理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構成信義香港及信義玻璃的持續關連交易。

## 根據GEM上市規則對信義香港的涵義

由於交易上限於GEM上市規則項下之適用百分比率(溢利比率除外)超過0.1%但低於5.0%,且預期將超過3.0百萬港元,故風電場管理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規定,惟獲豁免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0章項下之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 根據上市規則對信義玻璃的涵義

根據交易上限,風電場管理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屬於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最低門檻範圍。本公告乃由信義玻璃自願刊發。

## 風電場管理協議

信義玻璃董事會及信義香港董事會宣布,風電場管理協議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六日訂立,據此,承包商已同意就營運風電場提供管理服務,初步年期自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六日起至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止。

風電場管理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日期 :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六日

訂約方 : (a) 風電場擁有人;及

(b) 承包商。

年期 : 自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六日起至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止

三年,年期屆滿後可重續。

服務 : 風電場擁有人將委聘承包商就營運風電場提供管理服務。

服務費

風電場擁有人應付承包商的基本服務費為每年人民幣1.5 百萬元(相當於1.7百萬港元),每年可予以調整(視乎情況 而定)(「服務費調整」)如下:

- (i) 倘風電場擁有人於曆年內自風電場獲得的經審核除 税前純利超過人民幣20.0百萬元(相當於23.2百萬港 元),風電場擁有人須向承包商支付經審核除稅前純利 超出部分的66.0%,上限為人民幣7.0百萬元(相當於 8.1百萬港元)及
- (ii) 倘風電場擁有人於曆年內自風電場獲得的經審核除 税前純利少於人民幣20.0百萬元(相當於23.2百萬港 元),承包商須向風電場擁有人支付經審核除稅前純利 不足部分的66.0%,上限為人民幣7.0百萬元(相當於 8.1百萬港元)。

付款條款

基本服務費金額將由風電場擁有人按月向承包商支付。

服務費調整項下風電場擁有人應付承包商的任何款項(經扣除任何未結清中國政府補貼後),其中60.0%須在風電場擁有人財政年度結束後60日內一次性結清,餘下40.0%須在風電場擁有人每次收取中國政府補貼後30天內按比例向承包商支付。

服務費調整項下承包商應付風電場擁有人的任何款項,須在風電場擁有人財政年度結束後60日內一次性結清。

風電場擁有人的基本服務費及服務費調整項下的任何應付 金額將由信義玻璃集團之內部資源撥付。服務費調整項下 承包商的任何應付金額將由信義香港集團之內部資源撥付。 開支 : 承包商因提供管理服務而產生的所有費用均由承包商承

擔。所有其他費用則由風電場擁有人承擔。

終止 : 風電場管理協議將在(其中包括)風電場擁有人控制權有變

之情況下,即信義玻璃不再持有風電場擁有人50.0%或以 上股權,或信義香港不再持有風電場擁有人的任何股權下

終止。

## 過往交易金額

自二零一七年第三季度以來,信義香港集團一直向風電場提供管理服務,惟其合約安排不同。有關交易屬於GEM上市規則第20章(就信義香港而言)以及上市規則第14A章(就信義玻璃而言)項下的最低門檻範圍。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內信義玻璃就向風電場提供管理服務而向信義香港支付的過往交易金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過往交易金額	人民幣0.5百萬元	人民幣1.5百萬元	人民幣1.5百萬元		
	(相當於0.5百萬港元)	(相當於1.7百萬港元)	(相當於1.7百萬港元)		

#### 交易上限

下表載列自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六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以及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交易上限:

	自二零二零年			自二零二三年
	十一月六日			一月一日
	至二零二零年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至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月三十一日
	上期間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上期間
交易上限	人民幣1.4百萬元 (相當於1.6百萬港元)	人民幣8.5百萬元 (相當於9.9百萬港元)	人民幣8.5百萬元 (相當於9.9百萬港元)	人民幣7.1百萬元 (相當於8.2百萬港元)

釐定交易上限時,信義玻璃董事會及信義香港董事會已考慮(其中包括):

- (i) 就所提供服務的管理風電場估計成本;
- (ii) 基於風電場的過往發電量及營運成本得出自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六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止期間風電場擁有人預期總收入及純利;及
- (iii) 服務費調整之預期金額(倘適用)。

倘風電場管理協議項下的交易金額預期超出交易上限或風電場管理協議的條款有任何重大變動,信義玻璃及信義香港將分別在適當時候遵守上市規則及GEM上市規則的適用規定。

#### 有關訂約各方的資料

#### 有關風電場擁有人的資料

風電場擁有人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信義節能(蕪湖)及安徽信義分別擁有82.0%及18.0%權益。風電場擁有人主要在中國從事營運風電場以產生電力,首個風電場項目於二零一七年已拼網發電。

#### 有關承包商的資料

承包商是信義香港的全資附屬公司。承包商主要在中國從事開發風力發電設施。承 包商及其聘用的專業團隊在管理風能項目方面經驗豐富。

#### 有關信義玻璃的資料

信義節能(蕪湖)為信義玻璃的全資附屬公司。信義玻璃主要透過位於中國的生產設施從事生產及銷售汽車玻璃、建築玻璃及浮法玻璃產品。信義玻璃為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號:00868)。

#### 有關信義香港的資料

安徽信義為信義香港的全資附屬公司。信義香港主要在香港從事提供汽車玻璃維修及更換服務,並於中國生產及銷售鋰電池產品,以及生產、銷售及提供電池包及儲能系統合約加工服務。信義香港為於GEM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8328)。

## 訂立風電場管理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自二零一七年第三季度起,信義香港一直為風電場提供管理服務。根據目前安排,信義香港僅負責在風電場擁有人的指導及指示下管理風電場的運作。根據風電場管理協議,信義香港將受委營運整個風電場。因此,信義香港可優化風電場的表現,從而使信義香港有權享有服務費調整之利益。信義香港董事預期,於風電場管理協議項下擬提供的管理服務將充分利用承包商所委聘的專責支援團隊。此外,信義香港可能進一步擴展其風電場項目管理業務。信義香港董事相信,根據風電場管理協議的經營風電場的管理經驗將可增強信義香港集團的業務發展。

經考慮上述因素後,信義香港董事(包括信義香港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交易上限、風電場管理協議條款(包括服務費調整)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於信義香港的一般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屬公平合理,且符合信義香港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信義玻璃董事(包括信義玻璃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交易上限、風電場管理協議條款(包括服務費調整)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於信義玻璃的一般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屬公平合理,且符合信義玻璃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 董事會批准

由於下列信義玻璃董事,即李賢義博士(銅紫荊星章)、董清波先生、丹斯里拿督董清世*P.S.M, D.M.S.M*(太平紳士)、李清懷先生、李清涼先生、施能獅先生及吳銀河先生於信義香港股本中擁有權益,彼等各自已於有關董事會會議上就考慮並批准訂立風電場管理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由於下列信義香港董事,即丹斯里拿督董清世*P.S.M, D.M.S.M* (太平紳士)及吳銀河先生於信義玻璃股本中擁有權益,彼等各自已於有關董事會會議上就考慮並批准訂立 風電場管理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 GEM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在發行人層面上為信義香港的關連人士。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亦於信義玻璃已發行股本中擁有合共59.4%權益,而信義玻璃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信義節能(蕪湖)持有風電場擁有人之82.0%股權。因此,風電場擁有人作為控股股東的聯繫人士亦為信義香港的關連人士。風電場管理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構成信義香港及信義玻璃的持續關連交易。

#### 根據GEM上市規則對信義香港的涵義

由於交易上限於GEM上市規則項下之適用百分比率(溢利比率除外)超過0.1%但低於5.0%,且預期將超過3.0百萬港元,故風電場管理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規定,惟獲豁免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0章項下之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 根據上市規則對信義玻璃的涵義

根據交易上限,風電場管理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屬於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 最低門檻範圍。本公告乃由信義玻璃自願刊發。

## 釋義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聯合公告內所用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安徽信義」 指 安徽信義電源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中外

合資企業,為信義香港的全資附屬公司;

「聯繫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或 GEM 上市規則所賦予涵義;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或 GEM 上市規則所賦予涵義;

公司,為信義香港的全資附屬公司;

「控股股東」 指 具有GEM上市規則所賦予涵義,就本聯合公告而

言,指信義香港的控股股東,即李賢義博士(銅紫荊星章)、董清波先生、丹斯里拿督董清世*P.S.M, D.M.S.M* (太平紳士)、李文演先生、吳銀河先生、李清涼先生、李聖典先生、李清懷先生、施能獅

先生及彼等各自的受控法團;

「GEM 」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

「GEM上市規則」 指 GEM 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兆瓦」 指 兆瓦,電力量度單位;

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服務費調整」 指 風電場擁有人根據風電場管理協議應付承包商或

承包商應付風電場擁有人的服務費金額之服務費

調整,進一步資料載於本聯合公告「風電場管理協

議-服務費」各段;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交易上限」 指 風電場管理協議(包括服務費調整之預期金額,倘

適用)項下自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六日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一

日至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最高交易

金額;

「風電場」 指 位於中國金寨縣的風電場,發電量為64兆瓦,由

風場擁有人擁有;

「風電場管理協議 | 指 風電場擁有人與承包商就承包商向風電場提供管

理服務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六日的風

電場管理協議;

「風電場擁有人」 指 金寨信義風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

公司,由信義節能(蕪湖)及安徽信義分別擁有

82.0%及18.0%權益;

「信義節能(蕪湖) | 指 信義節能玻璃(蕪湖)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

的有限公司,為信義玻璃的全資附屬公司;

「信義玻璃」 指 信義玻璃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

立的有限公司,其全部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

份代號:00868);

「信義玻璃董事會」 指 信義玻璃董事會;

「信義玻璃董事」 指 信義玻璃董事;

「信義玻璃集團」 指 信義玻璃及其附屬公司;

「信義香港」 指 信義汽車玻璃香港企業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

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全部股份於GEM上市

(股份代號:08328);

「信義香港董事會」 指 信義香港董事會;

「信義香港董事」 指 信義香港董事;

「信義香港集團」 指 信義香港及其附屬公司;及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信義汽車玻璃香港企業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吳銀河

承董事會命 信義玻璃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賢義博士(銅紫荊星章)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六日

就本聯合公告而言,貨幣採用人民幣1.0元兑1.16港元的匯率換算(如適用)。該匯率僅供説明用途, 並不構成任何港元或人民幣金額已經、可以或可能按該匯率換算的聲明。

截至本聯合公告日期,信義玻璃董事會包括(i)四名執行董事,即李賢義博士(銅紫荊星章)、董清波 先生、丹斯里拿督董清世P.S.M, D.M.S.M(太平紳士)及李聖根先生;(ii)四名非執行董事,即李清懷先 生、李清涼先生、施能獅先生及吳銀河先生;及(iii)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林廣兆先生(銀紫荊星章)、王則左先生、王英偉博士(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陳偉華先生及譚偉雄先生。 截至本聯合公告日期,信義香港董事會包括(i)兩名執行董事,即吳銀河先生及李碧蓉女士;(ii)兩名 非執行董事,即丹斯里拿督董清世P.S.M, D.M.S.M(太平紳士)(主席)及李聖根先生;及(iii)三名獨立 非執行董事,即王貴升先生、吳偉雄先生及陳克勤先生(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本聯合公告將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信義玻璃網站 www.xinyiglass.com 登載。

本聯合公告將自其刊登日期起最少連續7天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登載,並於信義香港網站www.xyglass.com.hk登載。